

关于对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125 号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9 日，你公司披露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称，公司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9.65 万元，相关执行法院的立案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1 日，执行标的为 6,769.71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公司认真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请补充披露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及日常运营资金规划等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结合法院立案时间说明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请自查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重大事项，已披露诉讼、仲裁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2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对外披露，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2 月 19 日